

广西师范大学外国语学院 2021 年推荐 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

我院 2021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生）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全区教育大会和学校教育精神，更好服务国家发展战略，为加强对我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生）工作的管理，促进推免生工作的规范化和制度化，根据教育部《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函〔2020〕8 号）、《关于做好 2021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教学司函〔2020〕38 号）、《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试行）》（教学〔2006〕14 号）等文件要求，结合我院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一、外国语学院 2021 年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谢世坚

成员：童翔 何彦诚 禰推鸽 袁斌业 李永男、杨勇、邵同崇

韦爱云 冯丽霞 周小发 李冬云、任剑梅、黄艺璇、谢唯

二、推荐对象

1. 自愿申请推免生资格、纳入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我校应届本科毕业生（不含中职升本、专升本、第二学士学位、独立学院学生）。

2. 申请人须遵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身心健康，学业优良，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

3.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品行优良，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三、推荐项目

1. 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推免生。（5名）
2. 服务国家和区域发展战略专项推免生。该专项结合国家西部战略广西区域发展实际，推荐免试攻读本校指定专业的硕士学位研究生。（4名）
3. 农村学校教育硕士师资培养计划（12名）

四、推荐考评办法

（一）推荐条件：

1. 申请人在校1至6学期综合排名在本专业前35%（报名“农村学校教育硕士师资培养计划”项目可放宽至前50%）。同一课程在正常考试和重修考试中都取得合格以上成绩的，可以选用最好成绩计算排名。

2. 英语专业通过专业四级考试，日语专业学生通过日语N1等级考试，朝鲜语专业学生通过TOPIK2等级考试。

（二）考评办法：

1. 符合推免条件的学生个人提出书面申请；每人限选1项推免项目，推免项目中有细分专业的须明确具体专业。

2. 推免考评：我院推免生各项目以不低于推免指标1:1.5的比例开展推荐考评，推荐考评由思政考评和专业考评组成。

（1）思政考评不计成绩，申报人所在单位对其进行包括思想政治、道德品质、诚信申报、有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行为、有无任何违法和严重违纪行为等方面的考评，考评不作量化、不计成绩，但考评结果不合格者将实行一票否决，由学校取消其推免资格或录取资格。

在校期间获得省级及以上三好学生、优秀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员称号者，以及有参军服兵役或到国际组织实习经历者，在同等学业条件下排名优先。

（2）专业考评。专业考评由三个部分组成：

①课程考评（占比40%）。申请人在校1至6学期已修读课程学习成绩积分： $(\text{专业必修课平均成绩} \times 0.8 + \text{公共必修课平均成绩} \times 0.2) \times 0.4$ 。课程成绩由学校教务处统一出具或者学院报教务处盖章。

②科研创新考评（占比20%）。申请人在校期间获得省级及以上的科技创新及某单项三等奖及以上；艺术类学生获得国家级比赛三等奖以上；体育类学生获得国家级比赛前第6名以上；在学科专业刊物发表学术论文、发明专利（理工科类本科学生以前三作者排序或人文社科类、艺术体育类本科学生以前二作者排序所发表论文、认定的科技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等。以上获奖等级、论文级别等应分层次计分，同一项目只记最高级别加分，不同项目加分可以累加。具体细则由各学院（部）制定，并报学校推免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后公示。

③面试考评（占比40%）。由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组织面试考评，内容包括笔试和口试两部分，面试小组对考生打分、评语。笔试和口试成绩各占50%。

（三）破格进入考评条件

达到以下条件者，可不受推免生基本学业条件（二）限制，直接申报进入相关项目，按照考评内容进行考评和排名：

在校期间获得国家级及以上的科技创新或某单项（如挑战杯、数学建模和电子设计竞赛等）一等奖；在国内核心期刊以上发表学术论文（独著或第一作者）1篇以上；艺术类学生获得国家级及以上比赛一等奖；体育类学生获得国家级（如全运会、大运会、锦标赛）及以上比赛前三名。

（三）考评排名

申请人按项目分类、以专业考评总成绩进行排名，项目中细分了专业的，按专业排名。在分专业排名中，如出现某一专业因申请人数少于推免名额数而产生推免缺额时，接收单位可经学校同意，向相近专业征集调剂志愿，并

组织考评后完成缺额。调剂后仍有缺额的，由学校收回推免名额。

五、公示、上报

结合学生的专业考评成绩和思政考评情况择优确定推免生名单，并在本单位公示栏公示5个工作日。如无异议，将获得推免资格学生填写的《普通高等学校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资格申请表》审核盖章后，报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

六、未尽事宜由学院本科生推免遴选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外国语学院

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一日